

中共苏州市吴中区委组织部 苏州市吴中区农业农村局 苏州市吴中区财政局

吴财农〔2020〕57号

关于下拨 2020 年市级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 帮扶转化项目奖补资金的通知

各有关镇（区、街道）党（工）委、政府（办事处）：

根据市委组织部、市农业农村局、市财政局联合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0 年市级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帮扶转化项目奖补资金的通知》（苏财农〔2020〕44 号）精神要求，现将 2020 年度市级财政支持集体经济相对薄弱村帮扶转化项目奖补资金下达到各镇、街道，并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1.2020 年，市级财政继续支持吴中区 25 个市级挂钩帮扶集体经济薄弱村（社区）安排资金 1375 万元（详见附件）。根据《苏州市财政支农项目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苏财〔2017〕3 号）要求，帮扶资金对薄弱村帮扶转化项目进行奖补，适用于扶持村集体联合抱团异地发展、发展田园经济、发展农旅融合、加快农村信息化建设等载体项目，增加集体收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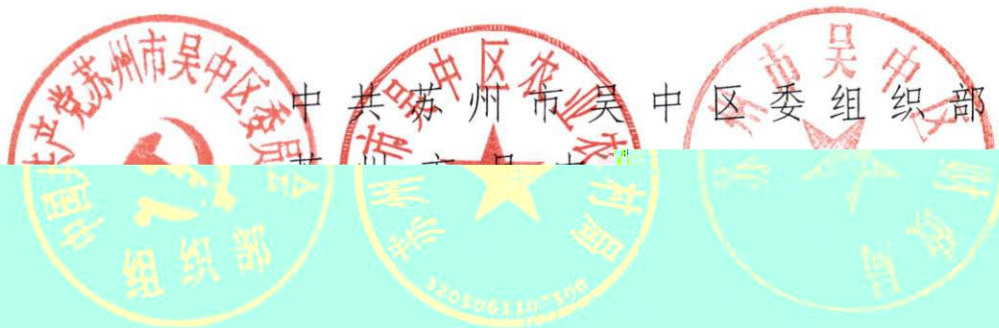
2.各薄弱村要对帮扶转化项目奖补资金专项核算，建立资

金下达文件、资金使用凭证等相关资料台账，专款专用，不得用于日常运行管理、人员福利支出等。

3.各镇（街道）要严格落实工作责任，不得以任何名义统筹、截留、挪用、抵扣帮扶转化资金，并做好第三方绩效评价及“阳光惠农”监管系统资金录入等工作。区委组织部、区农业农村局会同财政部门对帮扶工作进行定期和不定期督查，抽查帮扶转化资金的拨付、使用情况，问责问效。

本次随文下达市级财政集体经济薄弱村帮扶转化资金1375万元，列2020年度“2130126农村社会事业”支出指标。各地收到资金后，须尽快下拨，资金使用情况要列入村级集体财务公开内容，接受群众监督。

附件：2020年市级薄弱村帮扶转化项目奖补资金明细表



附件：2020年市级薄弱村帮扶转化项目奖补资金明细表

序号	薄弱村名称	载体项目名称	市财政安排项目资金 (万元)
1	吴中区木渎镇接驾社区	收购穹窿山(藏书)管委会集体厂房项目	55
2	吴中区木渎镇穹窿社区	收购穹窿山(藏书)管委会集体厂房项目	55
小计			110
3	吴中区东山镇新潦村	新潦村蔬菜基地(潦源项目)	55
4	吴中区东山镇双湾村	东山镇双湾村枇杷文旅农庄项目	55
5	吴中区东山镇太湖村	东山镇双湾村枇杷文旅农庄项目	55
6	吴中区东山镇陆巷村	陆巷村王舍枇杷园建设工程	55
7	吴中区东山镇吴巷村	东山喜宴中心边门面房收购	55
8	吴中区东山镇莫厘村	商品门面房购置	55
小计			330
9	吴中区临湖镇石塘村	资产收购	55
小计			55
10	吴中区光福镇冲山村	光福东崦湖商贸综合体	55
11	吴中区光福镇东崦湖社区	光福东崦湖商贸综合体	55
12	吴中区光福镇太湖渔港村	光福东崦湖商贸综合体	55
13	吴中区光福镇迂里村	光福东崦湖商贸综合体	55
14	吴中区光福镇香雪村	光福东崦湖商贸综合体	55
小计			275
15	吴中区金庭镇元山村	苏州市消夏粮仓农业投资项目	55
16	吴中区金庭镇石公村	苏州市消夏粮仓农业投资项目	55
17	吴中区金庭镇缥缈村	苏州市消夏粮仓农业投资项目	55
18	吴中区金庭镇庭山村	苏州市消夏粮仓农业投资项目	55